

邛崃市X127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_____

邛崃市公路养护段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_____

成都华西立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邛崃市X127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造价咨询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复 核 人: _____



邛崃市X127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 工程量清单说明

1. 工程概况及实施内容

邛崃市X127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线路起于固驿大桥南侧，终点止于成新蒲快速路。项目全长9.781公里，现状道路宽 7.5~8.0 米，道路等级为三级公路。本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基路面以及交安设施的更新、修复等。

2. 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 2.1 《四川省普通国省道养护预算编制办法》（2024）；
- 2.2 《四川省普通国省道养护预算定额》（2024）；
- 2.3 《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 2.4 《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2018）；
- 2.5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执行交通运输部2018年《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投资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中人工工日单价标准及各项费用取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川交函〔2024〕497号）（以下简称“《有关通知》”）；
- 2.6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和《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中“税金”有关规定的公告（交通运输部公告【2019】26号文）；
- 2.7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普通国省道养护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的通知（川交函〔2024〕550号）；
- 2.8 四川省车船税实施办法（川府规〔2024〕3号）；
- 2.9 中交铁道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施工图纸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
- 2.10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现行技术规范、标准图集、技术资料等。

3. 工程量清单说明

3.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规则编制。

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

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书、答疑）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及其他资料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3 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或预设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

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工程师及业主代表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本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者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相关规定，由监理工程师及业主代表确定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额。

3.4 工程量清单各章是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的相应章次编号的，因此，工程量清单中各章的工程子目的范围与计量等应与“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相应章节的范围、计量与支付条款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3.5 对作业和材料的一般说明或规定，未重复写入工程量清单内，在给工程量清单各细目标价前，应参阅招标文件中技术规范的有关部分，技术规范中规定的内容与现行相关规范不一致时，以现行最新的规范规定为准。

3.6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3.7 关于风险

3.7.1 关于材料价格和政策性人工费、机械费的调整：严格按招标文件、合同文件中相关条款执行。

4. 投标报价说明

4.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均须填入单价或总额价，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4.2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及业主代表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4.3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不含100章单列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税费、利润以及承包人因承包本工程所产生的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等，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不含本说明3.7条约定的调整风险）。

4.4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4.5 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材料超距运输和材料场外二次转运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包干使用，无论施工中实际情况有何变化，金额均不得做调整。

4.6 各清单子目（如拆除、土石方的弃运或场内转运等）的场内外运输，投标人应自行考虑运距，费用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包干使用，无论施工中实际情况有何变化，金额均不得做调整。

4.7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4.8 本工程量清单中有个别子目为了便于工程计量与结算改变了清单规范的计量子目，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所列计量子目与单位进行报价。

4.9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要求、工程相关资料、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并结合投标人自身技术水平、管理水平、经营状况、机械配备以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进行编制，投标人自主确定报价，但不得以高于本工程预算控制价或低于工程成本的报价竞标。

5. 其他说明

5.1 工程保险的计费基数为工程量清单第100章（不含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的保险费）至第700章的合计金额，建筑工程一切险的费率为不小于3%，第三者责任险的费率不小于1%。竣工结算时，按照承包人与保险公司实际购买的保险单金额予以结算，保险期为合同约定的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除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以外，其他保险的保险费均由承包人承担并支付，不在报价中单列。

5.2 施工环保费：本项目施工环保费执行川交函〔2021〕260号、川交函〔2024〕412 号相关文件规定，竣工结算依据前述文件、相关法律法规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为不可竞争费用，统一按招标人给定的金额进行报价，实际施工中不得挪作他用，竣工结算时按安全生产费计取相关文件规定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4 投标人可自行到该项目踏勘现场，以了解工程的具体情况和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若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而导致的经济和工期索赔，招标人将予以拒绝。

5.5 投标人须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安全防护费、行车行人干扰费、周边居民的通行保障费、已完工程保护费、临时道路保通，综合在投标报价内，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也不另行签证。

5.6 临时供电设施：

根据该项目现场情况，招标人不提供施工用电电源，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施工用电，其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采用柴油发电机）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行签证。若根据施工方案、现场实际需要造成施工用电电源不能满足施工现场的用电负荷，由中标人自行解决，由此造成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也不另行签证。

5.7 承包人驻地建设：满足“技术规范”中承包人驻地建设一般要求，由承包人根据设计文件、调查了解的现场情况自行综合考虑后报价，经监理、业主联合验收合格后以总额计量（工程规模发生重大变更需按规定予以调整）。

5.8 施工中产生的拆除建渣、弃土等均应运出施工现场，由中标人自行考虑运输距离以及堆场，费用综合在投标报价内。

5.9 投标人须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雨季施工、排水、排污等费用，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也不另行签证。

5.10 施工降水及排水费用包干使用，由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不作调整。

5.1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成品、半成品的保护措施，以及各施工单位交叉作业时进行成品、半成品保护的协调工作，投标时应综合考虑以上因素并体现在综合单价中。中标后招标人将视投标人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并不再支付与成品、半成品采取保护措施相关的一切费用。

5.12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不单独设置102-1竣工文件子目，承包人完成本工程所需全套竣工图纸、检测资料、变更资料、全过程影像、纸质装订、电子档案归档、竣工验收移交等所有竣工文件相关费用，已综合包含在各分项工程综合单价的企业管理费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竣工资料相关费用。

5.13 招标清单中100章总则，计量单位为“总额”的子目清单工程量仅作为招标报价计量基数，不做为竣工全额结算依据。由承包人根据设计文件、调查了解的现场情况，结合自身管理水平自行报价，并包干使用。结算时对承包人实际实施、全部完工并经监理、业主联合验收合格的工作内容按对应子目总额办理支付；子目未实施、未完工或验收不合格的工作内容，结算时不予计量、不予支付对应费用。

招标文件中已单独说明的100章子目，按对应说明执行。

5.14 税金按9%的税率计取。

5.15 人工费按四川省成都市邛崃市人工费单价标准执行，人工费单价标准仅作为编制概算、预算的依据，不作为施工企业发放人工工资的依据。

5.16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中拆除结构物（钢筋砼结构、砼结构、砖石及其他砌体结构）等项目为暂估工程数量，竣工时按实结算。

5.17 本工程拆除的砼路面和沥青路面考虑残值回收费用。

6. 招标控制价说明

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为8081934.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117216.00元、暂列金额80019.00元）。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报价无效作废标处理。

5.4 投标报价汇总表

邛崃市 X127 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 (项目名称)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2	200	路 基	
3	300	路 面	
4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5	第100章至第700章合计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0	投标报价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100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		
-b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		
102	工程管理				
102-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1	临时道路修建、养护与拆除（包括原道路的养护）	总额	1		
103-2	临时占地	总额	1		
103-3	临时供电设施架设、维护与拆除	总额	1		
103-4	电信设施的提供、维修与拆除	总额	1		
103-5	临时供水与排污设施	总额	1		
104	承包人驻地建设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		
105	施工标准化				
105-1	施工驻地	总额	1		
105-2	工地试验室	总额	1		
105-3	拌和站	总额	1		
105-4	钢筋加工场	总额	1		
105-5	预制场	总额	1		
105-6	仓储存放地	总额	1		
105-7	各场（厂）区、作业区连接道路及施工主便道	总额	1		
106	临时交通				
-a	门架式标志版面（考虑转用及残值）	块	56		
-c	橡胶反光路锥（考虑转用及残值）	个	1500		
-d	防撞桶（考虑转用及残值）	个	224		
清单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工程量清单表

[illegible]

工程量清单表

清单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	----	-----	---

工程量清单表

[illegible]

5.2 计日工表

5.2.1 劳务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劳务小计金额： 0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 计日工表

5.2.2 材料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材料小计金额： 0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 计日工表

5.2.3 施工机械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施工机械小计金额： 0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 计日工表

5.2.4 计日工汇总表

名称	金额	备注
劳务	0	
材料	0	
施工机械	0	
计日工总计：0 （计入“投标报价汇总表”）		

5.3 暂估价表

5.3.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小计：0		

5.3.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5.3.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小计：0						

5.3 暂估价表

5.3.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5.5 工程量清单单价分析表

合同段：邛崃市 X127 公义村至仁和社区更新提质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第 页 共 页

[illegible]